



# 桃園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 函

Taoyuan Importers & Exporters Chamber of Commerce

桃園市桃園區中正路 1249 號 5F 之 4

TEL: 886-3-316-4346 886-3-325-3781 FAX: 886-3-355-9651

ie325@ms19.hinet.net www.taoyuanproduct.org

受文者：各相關會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3 年 3 月 5 日

發文字號：桃貿安字第 240070 號

附 件：隨文

主 旨：公告自即日起修正 CCC2709.00.10.00-8 「供提煉用，於攝氏 20 度時比重在 0.83 以上，蒸餾至攝氏 150 度時所含輕質分餾液在 3% 以上及其黏度於攝氏 20 度時超過安氏黏度計 2 度者」等 26 項貨品之輸出規定代號內容及 CCC1501.10.00.00-0 「第 0209 或 1503 節除外之熟豬油」等 116 項貨品之輸入規定代號內容，敬請查照。

說 明：

依據經濟部國際貿易署 113 年 3 月 1 日貿管理字第 1130650917A 號函辦理。

理事長 莊 堯 安

檔		保存年限
號	/ /	

## 經濟部國際貿易署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3月1日  
發文字號：貿管理字第1130650917號  
附件：如文(1130650917-1.pdf)



主旨：公告自即日起修正CCC2709.00.10.00-8「供提煉用，於攝氏20度時比重在0.83以上，蒸餾至攝氏150度時所含輕質分餾液在3%以上及其黏度於攝氏20度時超過安氏黏度計2度者」等26項貨品之輸出規定代號內容及CCC1501.10.00.00-0「第0209或1503節除外之熟豬油」等116項貨品之輸入規定代號內容。

依據：貨品輸出管理辦法第8條第1項及貨品輸入管理辦法第8條第1項。

經濟部  
貿易署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配合經濟部組織改造，原「經濟部工業局」、「經濟部能源局」及「經濟部國際貿易局」分別改制為「經濟部產業發展署」、「經濟部能源署」及「經濟部國際貿易署」，原「經濟部工業局」、「經濟部能源局」及「經濟部國際貿易局」之權責事項，改由「經濟部產業發展署」、「經濟部能源署」及本署管轄，爰辦理旨揭公告。

二、檢附貨品輸出規定變更明細表、貨品輸入規定變更明細表各1份。

署長 **江文若**

國際  
騎縫章